

证券代码：300548

证券简称：博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8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ZHU WEI(朱伟)及其配偶WANG XIAOHONG(王晓虹)、持股5%以上股东丁勇及其配偶JIANG RONGZHI(江蓉芝)向本公司保证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ZHU WEI(朱伟)(董事长兼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29,480,4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7.01%),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465,89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00%);其配偶WANG XIAOHONG(王晓虹)持有公司股份3,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87%),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7%)。减持期间为2021年5月27日至2021年11月26日。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丁勇(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11,8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6.85%),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968,7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71%);其配偶JIANG RONGZHI(江蓉芝)持有公司股份3,0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77%),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4%)。减持期间为2021年5月27日至2021年11月26日。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持股 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关系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ZHU WEI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9,480,496	17.01%
WANG XIAOHONG	ZHU WEI 之配偶	3,240,000	1.87%
丁勇	持股 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11,875,000	6.85%
JIANG RONGZHI	丁勇之配偶	3,060,000	1.77%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减持期间：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拟减持数量 (股)	拟减持数量		减持方式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减持价格区间	
ZHU WEI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	不超过 3,465,890	2.00%	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WANG XIAOHONG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	不超过 810,000	0.47%	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丁勇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	不超过 2,968,750	1.71%	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JIANG RONGZHI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	不超过 765,000	0.44%	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	-------------	----------------	-------	-------------

说明:

1、股份来源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的调整。

3、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减持数量分别合并计算，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分别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分别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和承诺一致

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时，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承诺：

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上述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每年不超过 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后，本人（或配偶）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或配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

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

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均严格遵守相关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和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公司董事会将督促 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1、ZHU WEI 及其配偶 WANG XIAOHONG、丁勇及其配偶 JIANG RONGZHI 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